[办理结果标注（A1]

[是否同意公开(是）]

 建议主办〔2023〕1号 签发人：刘培宏

**对市十七届人大二次会议第083号建议的答复**

杨春涛代表：

您（你们）提出的《关于加强特色农、畜产品推广过程中专业合作社职能作用发挥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我局对您的提案进行了认真的研究和论证。您对于农民专业合作社发展过程中存在的一些短板短板问题分析透彻，提出的3点建议符合我市农业农村实际，很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

我局将积极采纳您的建议，从党建引领、技术指导、金融助力等三方面开展工作，促进农民专业合作社逐步发展壮大。

1. 关于坚持党建引领，加强专业合作社建设工作方面

近日，市农业农村局已制定下发《抚顺市村级集体经济组织（党组织）创办或领办农民专业合作社规范化管理指导手册》，明确了1套示范章程、1个组织架构和9项管理制度。推动在村党组织的领导下，由村集体经济股份合作社发起成立合作社，充分发挥村集体经济股份合作社成员（代表）大会、理事会、监事会监督职能，加强村集体“三资”监管，确保村集体资源、资产入股合作社保值增值。一是选聘乡镇经管站工作人员、驻村第一书记、示范合作社管理人员担任合作社辅导员，并提供财务会计、市场营销、质量标准、绿色发展、信贷保险等精准指导服务。计划全年培养200名左右辅导员，为全市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供精准指导服务，向省推荐20名左右优秀辅导员。二是开展示范社建设行动，引导家庭农场组建农民合作社,鼓励农民合作社加快发展农产品加工业,建立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引领、农民合作社和家庭农场跟进、广大小农户参与的农业产业化“生态圈”,新增省级示范农民合作社14个。

二、关于技术指导、提升专业合作社专业性方面

在技术指导、营销服务和法律咨询等方面加强指导和服务，大力开展“田间流动学校”“金融夜校”等活动，有针对性地对社员开展业务知识培训,培养合作社需要的专门人才和领袖，培养一批懂经营、会管理、市场开发能力强的“能人”。一是紧紧依托当地的优势产业和优势产品，调整农民专业合作社的生产方式和经营思路，不断扩大生产规模和经营范围，带动和辐射更多的农户增收，加快推进管理规范化、生产标准化、经营品牌化、社员技能化、产品安全化建设。二是引导合作社申请注册农产品品牌商标，开发特色农产品品牌，开展“三品一标”认证，优先参加优质品牌宣传推介活动，扩大影响力。充分依托12316金农热线，定期发布主要农林产品、畜产品、水产品的市场行情，帮助农民收集市场信息，寻找交易客户，开拓产品市场。组织农民专业合作社参加省、市名特优农产品展示展销会，打响农民专业合作社产品品牌。与基层法律服务工作机构密切配合，为农民专业合作社提供在合作、购销、分配等方面的法律援助。

三、关于金融助力、增强专业合作社活力方面

一是推动专业合作社加强成员入社审核。指导县区、乡镇审核把关组织架构、入股方式、收益分配、组建流程、管理方式、办社模式、风险防控等7项农民专业合作社组建模式，同时由村级严把成员入社关，推动合作社规范运行。清楚掌握有关农户的人品、声望、信用记录、发展前景等情况，通过信用筛选形成的“信任群体”，在整体上降低信贷资产及其担保成员的风险概率，提高金融机构的支持意愿。二是配合金融机构定期举办“金融课堂”提高村民金融知识储备及现代化营运认识，同时实地调查农户金融需求，开发符合时节、实际需求的金融产品，并助力生产、加工、运输、销售各环节建设。2023年，市农业农村局将邀请金融专家面向农民合作社辅导员开展信贷保险方面的培训。

感谢您对农业农村工作提出的意见和建议！衷心希望您一如既往地关心和支持农业农村工作！

 抚顺市农业农村局

 2023年4月21日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人事工委、市政府办公室